

《北京市家具买卖合同》填写指南

本合同条款分为两个部分：“主要条款”和“通用条款”。“主要条款”为家具买卖合同中最为重要、具体的约定事项，需交易双方根据自身交易情况，着重注意并填写相应内容；“通用条款”为家具买卖合同中较为一般性的事项，包括家具质量标准 and 验收等。此外，“通用条款”后还设有“风险提示”部分，就签订和履行合同过程中各方可能遇到的重要交易风险进行了提示，但“风险提示”并不作为家具买卖合同条款的组成部分。为交易双方更方便填写和使用本合同，特此说明如下：

一、填写注意事项

1. 《北京市家具买卖合同》一式四联，可无碳复写。为增强复写效果，请在四联合同下垫上硬板，填写时请用力。

2. 空格和横线位置是为当事人预留的填写空间。当事人可根据实际情况填入相应文字、数字，未发生的项目可不填写。如家具种类较少，一种家具可占用表格中两行以上空间。“□”后的内容为选择性内容，当事人务必根据实际情况以打勾的方式选定相应内容。

二、主要条款填写指南

（一）第一条 家具基本情况

1. “**商标/品牌**”是指家具使用的注册商标或未注册商标，不是家具生产、销售企业的名称、商号。

2. “**家具类别（编号）**”是指家具所属的具体类型，按照表格“（一）家具类别”中所列家具类别填入对应编号即可。如果该家具属于未列明的其他类别，则需要在表格内注明主要材料名称。

3. 如果该家具属于儿童家具类型的，请在“**是否儿童家具**”表格中填写“是”，反之则填写“否”。

4. “**辅材/边材/五金**”指主要材质之外其他家具材料状况，可按照实际情况填写。

5. “**主要材质（红木家具编号）**”用来写明家具主体部件所使用的材质或面料情况，如樟木、牛皮、化纤等。使用进口主材或面料但在国内最终制造完成的家具，应在此栏填写主材或面料的产地及种类，如澳大利亚牛皮等。请注意与“产地”的区别。

如果是红木家具，请按照表格“（二）红木家具主材树种”中所列主材树种填入对应编号即可。例如：红木家具主材树种为安达曼紫檀，请在表格中填写“3”。

6. “**其他相关费用**”仅在需向买方另行收取送货费、安装费或者其他费用情况下填写。填写时，请先在另收取的费用前面勾选，并在横线处填写具体金额，如果增加其他费用，可在“其他费用____”处勾选并填写金额。

7. “**成交价**”是单价乘以数量后减去优惠、折扣的价格。

8. “**备注**”处可填写家具制成地点等家具基本情况的补充约定、卖方价格优惠政策、买方特殊材料要求等内容。

9. 买方接收家具后如果验收合格，请在“**验收合格**”前勾选；如果买方已接收货物，并完成全部货款的支付，请在“**货款两清**”前勾选；如果因验收不合格而拒绝接收的，买方应在“**拒收及原因**”前勾选，并在下划线处写明原因和理由，同时卖方应根据情况在“**问题及解决方案**”前勾选，并在下划线处填写解决方案。

10. 请送货人员、家具安装人员、收货人在表格相应位置上签名，并根据实际情况，填写具体的实际交货时间。

11. 买卖多件家具或对家具具有更细致要求的，可另附清单作为合同附件，但内容至少应包括本合同第一条所列举的项目和参数。

（二）第二条 付款方式

1. “**付款方式**”可选择“**一次性付款**”、“**先付预付款**”、“**先交定金**”方式，预付款没有金额限制，定金不应超过全部价款 20%。

2. “**付款方式**”列明的三种方式中，“先交定金”和“先交预付款”的方式可同时选择，但需在下划线处填写清楚应支付的余款金额。如果双方约定分多期付款的，可以在“第八条 其他约定事项”处写明详细的付款方式。

3. 合同中余款金额后面下划线处填写的内容是：具体什么时间付清余款、满足什么条件后付清余款。例 1. “应在 2017 年 10 月 27 日时付清”；例 2. “应在家具安装完毕后时付清”。

（三）第三条 交货

“交货” 是对于交易双方交货方式、时间、地点的确定。分为“买方自提”和“卖方送货”，在选定交货方式前进行勾选，并在下方划线处写明交货的时间和地点。

（四）第四条 安装

“安装” 是对于家具是否需要安装及具体安装时间的约定。填写者需先勾选“买方自行安装”或“卖方安装”，如果勾选了“卖方安装”，则需要进一步选择或在下划线处填写具体安装的时间。

（五）第五条 售后

“售后” 主要约定家具产品的“三包”（修理、更换、退货）事项。交易双方约定并在下划线处填写具体的“三包”期限，根据《北京市家具产品修理、更换、退货责任规定》，一般家具填写“三包”期限不得低于1年；红木家具不得低于2年。卖方应根据自身情况，合理地向买方承诺售后服务，不应填写诸如“终身保修”等超出实际履行能力的售后期限。

（六）第六条 违约金

1. **“违约金”** 条款是约定如果一方没有按照合同履行义务，违约方应向守约方支付违约金的计算方式。

2. 下划线处所填写的比率为按日计算的，迟延交货交付、逾期付款、迟延提货状态延续一日，则按照相应价款的比率累积一日违约金。请在下划线处填写具体比率、具体迟延天数。

3. 合同条款默认的比率为“百分比”，如果约定的计算方式为“千分比”或“万分比”，则须要在下划线处填写相应的阿拉伯数字。例如：“千分之三”，填写“0.3%”；“万分之三”，填写“0.03%”。

（七）第七条 争议解决方式

请在“选择以下第____种方式解决”的下划线处填写相应编号，如果选择向“人民法院”提起诉讼，请填写“1”；如果选择向“仲裁委员会”提请仲裁，请填写“2”。

选择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的，可在下划线处填写合同签订地、履行地、被告住所地、原告住所地的人民法院；如选择向仲裁委员请求仲裁，应在下划线处填写仲裁委员会的准确名称。

（八）第九条 合同效力

1. 请在下划线处分别填写清楚买方执几份、卖方执几份、主办单位执几份。

2. 合同自买、卖双方签字或盖章后生效，且一般情形下，应提供给主办单位（例如：展销会、大卖场等）一份合同。

（九）签章处

1. 需买方、卖方在相应位置签字或者盖章后合同生效。请注意在“主办单位”处由市场主办单位、展销会方进行签章，并填写联系电话。

2. “签订时间”应以买、卖双方当事人中最后签订合同一方的签字时间为准。